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陳聖蕙

電話：(02)7736-6227

Email：una05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050010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附件一 A095N0000Q0000000_1050010668_Atta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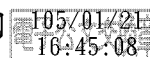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新北市105年藝術饗宴-第22屆國際藏書票比賽暨巡迴展」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5年1月20日新北教社字第105008026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豐富藝術精神生活，推展美術教育，運用藏書票製作培養全民愛書、惜書、藏書之習慣，該市辦理旨揭活動，以比賽方式徵集全國作品。(本活動實施計畫如附件)
- 三、本案如有任何疑義請洽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黃曉青(02)29603456分機2599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



「新北市 105 年藝術饗宴—第 22 屆國際藏書票比賽暨巡迴展」 實施計畫

壹、主旨：

- 一、 展現本市藝術特色，豐富藝術饗宴展演內容。
- 二、 提昇本市藝術欣賞水準，豐富市民精神生活，並提供場地供市內師生作品有展出的機會，以藉此推廣美術教育。
- 三、 利用藏書票製作之推廣，落實國小美勞教育，並培養兒童建立愛書、惜書、藏書之習慣。
- 四、 推展市內各級學校校內圖書館藏書票的使用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參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

肆、協辦單位：臺灣藏書票協會，新北市藝術教育深耕協會

伍、參加單位：

一、邀請部分：

- (一) 擬邀請世界各國之藏書票畫家(預定邀請 100~150 件作品)參與。
- (二) 邀請外國小學生送件參展(預定邀請 100~150 件作品)。

二、比賽部份：

- (一) 全國徵集部份：(預訂徵集師生作品 300 件)計分六組徵集，採比賽方式，原則上每組錄取第一名 1 件、第二名 2 件、第三名 3 件，頒發獎座、獎狀及畫輯 1 本鼓勵；優選作品若干件，頒發獎狀 1 張，畫輯 1 本鼓勵；另取佳作若干件，頒發獎狀鼓勵。前三名作品由主辦單位印製通用書票 500 張，100 張贈予作者，400 張贈予所屬學校圖書館使用(優選名額可視送件件數於各組內彈性調整，增減錄取名額)。

1. 教師暨社會組 — 教師及社會人士均可參加
2. 國小高年級組 — 限國小五、六年級學生參加
3. 國小中年級組 — 限國小三、四年級學生參加
4. 國小低年級組 — 限國小一、二年級學生參加

5. 國中組 — 限國中一至三年級學生參加

6. 高中（職）組—限高中（職）一至三年級學生參加

（二）中國大陸地區徵集部份（預訂錄取 50 件），不分年級，鼓勵中國大陸地區兒童送件參加本項比賽。

（三）展覽日期：

1. 開幕展暨頒獎典禮：105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0

時，於新北市政府多功能集會堂（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）。

2. 巡迴展：105 年 9 月 1 日起至 12 月底，巡迴市內 40 所學校或公立圖書館展出。（日期另訂）

3. 協辦巡迴展學校注意事項：

（1）每校巡迴時間 5 天。

（2）每個場次的展出最後一天下午 3：00 為收拾作品時間，下午 5：00 為載運作品時間。

（3）作品於週六時間送達展出學校。

（4）各校收拾作品時請點清作品，並妥善包裝。

（5）請各校於巡迴展時間安排學習活動，將於仁愛國小辦理「巡迴展導覽人員研習」，時間另函通知，屆時協辦巡迴展之學校請派 1 名老師、1 名行政人員參加。

三、展覽收件實施細則（請務必詳細閱讀）：

（一）作品主題及規格

1. 作品主題

（1）國小低、中、高及國中四組以「面具之美」為主題創作。請以世界各國的面具做為發想題材。

（2）高中、社會組以「紅樓夢」的故事題材作為主題創作。

（3）參賽者必須以規定主題參賽，否則不予評選。

2. 印刷紙一律以 19.7 cm×27.3 cm（16K）為標準，不得太大或太小，紙材不限。



3. 藏書票畫面以 8 cm×10 cm 為限（比賽嚴格要求遵守規格，否則作品將不予評選）。
4. 展出之藏書票作品需有藏書票之拉丁文 EXLIBRIS 之字樣及中文票主之標示（畫面上務必出現 EXLIBRIS 及票主名字）。
5. 作品使用素材不限，可使用膠版、石膏版、紙版……等。
6. 作品不需裱褙，但須於作品背面浮貼報名表。
7. 作品均須用版畫格式簽名，使用鉛筆簽上號次、作者、年份。
8. 作品須待油墨全乾才可以送件，否則不予評選。
9. 國內參展作品不退件，主辦單位擁有作品印刷專輯、出版光碟、拍照……等權利（送件視同同意）。
10. 參賽人員或邀請人員請用電腦繕打參賽表格並黏貼於作品背後。報名表兩聯，一聯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一聯則浮貼在作品背面右上角（如附表一~三）。

（二）送件時間

105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四）前，送達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小教務處。（新北市蘆洲區民族路 488 號 教務處李瑩映主任收 TEL：22838815#810）

（三）送件件數：每校送件件數不限，但每位學生限送 1 件作品。

四、專輯發行

- （一）獲前三名、優選之作品，由承辦單位編彙成冊，預定印製 1500 冊。
- （二）協辦單位另發 5 冊，供協辦單位使用。
- （三）由承辦單位寄發專輯給各縣市教育局、文化中心、圖書館。
- （四）獲邀請之畫家（國內外）均可獲得本專輯 1 冊。
- （五）主辦單位擁有展出作品之出版、印刷、攝影之權利。

陸、獎勵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 13 項第 1 款及第 4 款之規定辦理。

一、各組獲前三名、優選之指導教師或獲特優、優選之參賽教師嘉獎 1 次，

多件作品獲獎嘉獎以 2 次為限。

二、承辦單位於本項活動結束後，記功 1 次 2 至 3 人、嘉獎 2 次 5 至 7 人，授權由承辦學校依規定辦理，協辦學校嘉獎 1 次 5 至 7 人，授權由協辦學校依規定辦理。

柒、本計畫經核可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報名表兩聯，一聯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一聯則浮貼在作品背面右上角

附表一

新北市 105 年度藝術饗宴第 22 屆國際藏書票比賽報名表（國外畫家用） New Taipei City International Exlibris Competition Form			
姓 名 Name		學 校 School	
國家 Country			
使用版種 Type		聯絡電話 Tel	
地址 address			

附表二

新北市 105 年度藝術饗宴第 22 屆國際藏書票比賽報名表（參賽者使用）			
姓 名		學 校	市/縣
參加組別	☐ 國小低年級 ☐ 國中組 ☐ 國小中年級 ☐ 社會及教師組 ☐ 國小高年級 ☐ 高中（職）組	聯絡 電話	
使用版種		指導老師 （限填一人）	
地址			

附表三

新北市 105 年度藝術饗宴第 22 屆國際藏書票比賽報名表（邀請參展畫家用）			
姓 名		聯絡電話	
參加組別	☐ 邀請參展畫家		
使用版種		地址	

新北市 105 年度藝術饗宴第 22 屆國際藏書票比賽送件清冊



